**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**

致：陕西省供销合作总社/中正翰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：

我方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供应商名称）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没有重大违法记录。如有不实，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，并遵照《政府采购法》有关"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"接受处罚。

特此声明。

磋商供应商（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 期： 年 月 日